

赤峰市恒荣化工有限公司
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履职报告

2021年3月31日



赤峰市恒荣化工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履职报告

赤峰市恒荣化工有限公司在应急管理部门各级领导的关心和指导下，本单位安全生产有序发展，2021 年一季度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现对一季度以来的安全生产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安全生产法》规定的安全生产职责落实情况。

1、建立、健全本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

公司依据《安全生产法》的要求为每个岗位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通过生产实践证明现有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与我单位的生产现状相符合。我单位安全生产管理机构为安环部，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均已通过主管部门的培训考核，取得安全资格证书。

2、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公司制定了符合公司实际的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由于一季度本单位安全生产条件和安全生产能力未发生变化，因此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没有明显的改动，仅根据每天的企业内部安全自查进行少量完善。本公司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均能够按照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进行生产活动，一季度共发现“三违”现象 1 起。

3、保证本单位安全生产投入的有效实施。

2021 年一季度，根据安全生产费用提取管理办法。公司实际提取安全费用 46 万，主要用于完善、改造和维护安全防护设施支出费用、购置、安装重大危险源监控预警系统等费用、配备、维护、保养应急救援器材、设备支出和应急演练支出的安全生产费用、安全隐患整改支出、配备和更新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培训费用、安全设施的更新、特种设备检测、生产管理人员和特种设备操作人员的安全培训。公司为全公司 14 名员工缴纳了安全生产责任险。

4、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培训和教育计划。

自今年 1 月 1 日，本公司主要负责人组织、安环部、生技部、行政部等召开安委会会议，制定并下发 2021 年度安全生产培训教育计划，并按计划组织

参与培训教育计划或班组活动，按计划实施。

5、督促、检查本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

自今年1月份以来，本公司共组织召开了3次专题安全生产会议，形成会议纪要和完整的会议记录；每天进行日常安全检查，每周由专职安全员、专业技术人员组织一次小检查，每月由主要负责人组织一次安全大检查，所发现的安全隐患均记录在案，并且在专题安全生产会议中由安全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和员工代表共同商讨解决对策，并立即整改。

6、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

根据2021年本公司制定的应急救援预案的年度演练计划，一季度计划对公司内的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专项演练进行演练准备工作。确保演练过程中和演练结束后各项安全工作，同时针对演练中发生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修订；

7、及时、如实报告生产安全事故。

2021年一季度我单位生产正常，未发生任何安全生产事故。

（二）安全承诺及安全风险管控情况。

1、安全承诺体系运行情况

每天由我公司主要负责人承诺当日所有装置、罐区是否处在安全状态，是否存在特殊作业，并在厂区外的电子显示屏上进行公告，接受公众监督。

2、安全风险管控情况

1)、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工作。

我单位已按要求建立隐患排查治理责任制和隐患定期排查、隐患治理、重大隐患报告等制度；已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治理档案。并按要求经常性的开展安全检查，并将安全检查与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进行结合。

一季度，公司共计下发隐患整改通知书3份，已下发事故安全隐患整改通知书，要求定期完成。我单位针对以上隐患按照治理责任、措施、资金、时间、预案“五落实”的要求进行整改，隐患整改全部完成。

2)、重大危险源监控管理。

我公司正在更新修订，我公司重大危险源包保责任制度及责任人员，同时要求重大危险源使用人员和存储管理人员，必须按照规范对重大危险源进行巡检，

并有主要负责人每日对重大危险源预警监控系统每日进行承诺填报,确保我公司重大危险源各项安全管理措施,时刻处在安全可控的状态。

履职人:

